

##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,105,490.30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6,365,945.24 元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国家有关规定，公司拟按以下方案实施分配：

1、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基数，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4,636,594.52 元；  
2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，本年度母公司实现可分配利润为 41,729,350.7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89,517,424.08 元，减去 2025 年实际分配利润 32,056,560 元，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9,190,214.8 元。

3、公司拟以截至本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109,413,7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.9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,729,973 元（含税）。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若在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

的，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，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9 元（含税），相应变动现金股利分配总额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1,729,973.00	54,710,850.00	53,333,35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7,105,490.30	70,380,087.74	65,191,352.25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20,246,348.04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99,190,214.8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39,774,173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0,892,310.096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39,774,173.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

公司 2023、2024、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39,774,173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、经营净现金流情况、未来发展规划与投资者回报等因素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## 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3 月 28 日